股票代碼：3003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０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０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彰化縣線西鄉彰濱東三路8號

公司電話：(04)758-0001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3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55
(七)關係人交易	55-56
(八)質押之資產	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 其他	57-6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7-6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70
3.大陸投資資訊	71
4.主要股東資訊	72
(十四) 部門資訊	72-7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341 台中市民權路239號7樓
7F, No. 239, Minquan Road
Taich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4 2305 5500
Fax: 886 4 2305 5577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核閱報告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0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0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0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0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08,356 仟元及 833,14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3.94%及 13.04%；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946 仟元及 7,124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38%及 0.42%；其民國一一0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0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207 仟元及(8,685)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5.55%及(7.2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尚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0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0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0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涂清淵

會計師：

黃宇廷

中華民國一一0年五月十一日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196,071	30	$2,261,046	33	$2,272,023	3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249,856	4	332,950	5	383,617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28,485	-	9,015	-	9,62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3	147,183	2	118,953	2	112,01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六.13	731,722	10	610,793	9	500,452	8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5	551,347	8	447,483	6	141,416	2
130x	存貨	四及六.6	1,395,691	19	1,253,578	18	1,245,820	19
1410	預付款項	四	50,177	1	39,077	-	42,39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60,659	1	63,882	1	49,45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411,191	75	5,136,777	74	4,756,818	7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7	392,656	5	385,866	6	304,991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1,196,358	17	1,179,716	17	1,137,166	1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5及七	25,459	-	17,472	-	46,96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	12,134	-	12,663	-	13,507	-
1780	無形資產	四	7,335	-	8,349	-	11,3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45,032	1	56,730	1	38,80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3,576	2	116,458	2	78,458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22,550	25	1,777,254	26	1,631,238	26
	資產總計		$7,233,741	100	$6,914,031	100	$6,388,05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克彬　　經理人：鄭景壬　　會計主管：曾玉卿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9	$1,086,428	15	$991,471	14	$881,446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4	14,269	-	34,741	1	9,346	-
2150	應付票據		4,686	-	6,546	-	2,861	-
2170	應付帳款		100,845	1	93,218	1	79,97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	462,694	6	277,742	4	188,00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131,150	2	108,677	2	52,26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六.16及七	11,419	-	10,005	-	11,152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及六.11	45,756	1	38,655	1	34,872	1
	流動負債小計		1,857,247	25	1,561,055	23	1,259,917	2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212,866	3	226,081	3	204,07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	265,609	4	250,802	4	225,477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六.16及七	11,801	-	4,909	-	5,113	-
	非流動負債小計		490,276	7	481,792	7	434,660	7
	負債合計		2,347,523	32	2,042,847	30	1,694,577	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		1,556,549	21	1,556,549	23	1,556,549	24
3200	資本公積		73,977	1	182,936	3	260,763	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0,354	8	610,354	9	568,143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7,268	5	347,268	5	214,44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501,628	35	2,392,654	34	2,420,302	38
	保留盈餘小計		3,459,250	48	3,350,276	48	3,202,887	50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0,310)	(1)	(77,414)	(1)	(101,204)	(2)
34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2,898)	(2)	(178,612)	(4)	(260,214)	(4)
	其他權益小計		(243,208)	(3)	(256,026)	(5)	(361,418)	(6)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3	39,650	1	37,449	1	34,698	1
3xxx	權益合計		4,886,218	68	4,871,184	70	4,693,479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7,233,741	100	$6,914,031	100	$6,388,05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克彬　　經理人：鄭景壬　　會計主管：曾玉卿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第一季 金額	一一〇年第一季 %	一〇九年第一季 金額	一〇九年第一季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4	$1,061,551	100	$705,64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及六.17	(693,511)	(65)	(487,593)	(69)
5900	營業毛利		368,040	35	218,053	31
6000	營業費用	六.17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7,292)	(7)	(56,567)	(8)
6200	管理費用		(44,148)	(4)	(40,873)	(6)
6300	研發費用		(24,094)	(2)	(25,713)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5	-	-	(27)	-
	營業費用合計		(135,534)	(13)	(123,180)	(18)
6900	營業利益		232,506	22	94,873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8				
7010	其他收入		5,591	1	13,40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745	2	20,856	3
7050	財務成本	七	(2,673)	-	(2,95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663	3	31,303	5
7900	稅前淨利		261,169	25	126,176	18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20	(71,001)	(7)	11,566	2
8200	本期淨利		190,168	18	137,742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及六.2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7,073	-	6,283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59)	-	(86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15	1	(27,612)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776)	-	4,89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653	1	(17,297)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1,821	19	$120,445	17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86,802		$135,811	
8620	非控制權益		3,366		1,931	
			$190,168		$137,74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99,620		$121,661	
8720	非控制權益		2,201		(1,216)	
			$201,821		$120,44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1	$1.20		$0.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1.20		$0.8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克彬　　經理人：鄭景壬　　會計主管：曾玉卿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1,556,549	$260,763	$568,143	$214,442	$2,284,491	$(81,632)	$(265,636)	$4,537,120	$35,914	$4,573,034
D1	109年第一季淨利					135,811			135,811	1,931	137,742
D3	109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19,572)	5,422	(14,150)	(3,147)	(17,29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5,811	(19,572)	5,422	121,661	(1,216)	120,445
Z1	民國109年3月31日餘額	$1,556,549	$260,763	$568,143	$214,442	$2,420,302	$(101,204)	$(260,214)	$4,658,781	$34,698	$4,693,479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556,549	$182,936	$610,354	$347,268	$2,392,654	$(77,414)	$(178,612)	$4,833,735	$37,449	$4,871,184
	109年度盈餘分配										
B5	股東現金股利					(77,828)			(77,828)		(77,828)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108,959)						(108,959)		(108,959)
D1	110年度第一季淨利					186,802			186,802	3,366	190,168
D3	110年度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7,104	5,714	12,818	(1,165)	11,65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6,802	7,104	5,714	199,620	2,201	201,821
Z1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1,556,549	$73,977	$610,354	$347,268	$2,501,628	$(70,310)	$(172,898)	$4,846,568	$39,650	$4,886,21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克彬　　經理人：鄭景壬　　會計主管：曾玉卿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61,169	$126,17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223	33,518
A20200	各項攤提	1,025	1,22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	2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損失	6,443	1,510
A20900	利息費用	2,673	2,959
A21200	利息收入	(1,941)	(10,19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11)	(2,142)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3,62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463)	(1,385)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790	6,172
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77,043	(107,321)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28,230)	(7,628)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0,929)	59,76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420)	32,041
A31200	存貨增加	(143,944)	(11,44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1,100)	5,71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232	(4,357)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	(20,472)	(1,883)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860)	(1,93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627	(10,7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2,894)	(61,63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80)	(2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681	51,8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51	10,5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5,158)	(49,3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574	13,006

代碼	項目	一一〇年第一季	一〇九年第一季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516)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799	-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9,470)	(17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864)	(13,468)
B0280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	2,161
B04100	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增加	(102,444)	(62,72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2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9,365)	(22,9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1,849)	(97,136)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00,000	91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05,000)	(975,1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114)	(13,50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955)	(2,321)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8)	(29)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637)	(3,38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5,286	(79,34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014	(15,68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64,975)	(179,15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61,046	2,451,17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96,071	$2,272,02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克彬　　經理人：鄭景壬　　會計主管：曾玉卿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０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
一０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設立於民國六十七年二月，以生產及銷售各項端子零件為主要業務，並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一日吸收合併鴻嵩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集團增加鐵材、不鏽鋼製品及模具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集團股票於民國九十年十月經主管機關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並於九十一年二月十九日正式掛牌上市，其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彰化縣線西鄉彰濱東三路8號。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０年五月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０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0年4月1日

(1) 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A段中之實務權宜作法延長一年。本集團評估以上自民國110年4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修正，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此準則於民國 106 年 5 月發布後，另於民國 109 年 6 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延後至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意圖使用前之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集團針對其意圖使用而準備資產時出售所產生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金額；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收益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含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5)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6)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該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本公司	K.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財務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JUNG PANG ENTERPRISE LTD.	貿易買賣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DRACO K ENTERPRISES, LLC	貿易買賣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TAIBON HOLDING LIMITED	財務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本公司	Ifchic Inc.	網路零售業	100%	100%	100%
K.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JIAN BANG (HONG KONG) HOLDING LTD.	財務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K.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K.S.Terminals (Asia) Co.,Ltd.	生產加工及銷售端子零件等	100%	100%	100%
JIAN BANG (HONG KONG) HOLDING LTD.	健和興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及銷售端子零件等	100%	100%	100%
TAIBON HOLDING LIMITED	K.S.TERMINALS (THAILAND) CO.,LTD.	貿易買賣業	49%	49%	49%
JIAN BANG (HONG KONG) HOLDING LTD.	K.S.TERMINALS C0MPANY LIMITED VIETNAM	貿易買賣業	100%	100%	100%
JIAN BANG (HONG KONG) HOLDING LTD.	PT.KSTERMINALS TECHNOLOGY INDONESIA	貿易買賣業	100%	100%	100%
JIAN BANG (HONG KONG) HOLDING LTD.	健和興電子科技(啟東)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及銷售端子零件等	100%	100%	100%

雖本公司對K.S.TERMINALS (THAILAND) CO.,LTD.持有之普通股股權未達50%，但因本公司對K.S.TERMINALS (THAILAND) CO.,LTD.之營運及財務政策具實質控制，故將其納入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中。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008,356仟元及833,147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8,946仟元及7,124仟元，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1,207仟元及(8,685)仟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含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B.貨幣時間價值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u>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u>金融負債之除列</u>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避險且屬有效部分者，則依避險類型認列於損益或權益項下。

主契約為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者，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工具處理。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50年
機器設備	3～15年
運輸設備	4～10年
辦公設備	3～10年
租賃改良	3～10年
什項設備	3～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營業外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建築物	10~20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5.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u>集團為承租人</u>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耐用年限	13~20年	1~5年	2~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9.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連接器及線材，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90天，所有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提供勞務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係提供連接器商品加工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於承諾之加工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加工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1.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1)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A.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B.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A)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B)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2)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3)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庫存現金	$2,741	$2,756	$2,949
活期存款	1,132,943	1,000,913	693,212
定期存款	1,060,387	1,257,377	1,575,862
淨　　額	$2,196,071	$2,261,046	$2,272,023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223,930	$199,743	$174,415
理財商品	25,926	133,207	209,202
合　　計	$249,856	$332,950	$383,617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定期存款	$28,485	$9,015	$9,625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前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應收帳款淨額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應收帳款	$738,178	$617,276	$506,972
減：備抵損失	(6,456)	(6,483)	(6,520)
小　計	$731,722	$610,793	$500,45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90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一季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其他應收款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受限制資產	$539,417	$436,973	$125,927
其　　他	11,930	10,510	15,489
合　　計	$551,347	$447,483	$141,416

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擔保情況請詳附註八。

6.存貨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原　　料	$405,602	$332,362	$249,888
在 製 品	123,253	102,391	85,551
製 成 品	755,248	705,568	807,231
商　　品	73,299	69,838	82,789
在途商品	38,289	43,419	20,361
合　　計	$1,395,691	$1,253,578	$1,245,820

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第一季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93,511仟元及487,593仟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790仟元及6,172仟元。

上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3.31	109.12.31	109.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40,144	$239,988	$211,504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937	108,097	52,069
Chi Rui (Cayman) Holding Limited	44,575	37,781	41,418
合　　計	$392,656	$385,866	$304,991

(1)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投資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015仟股，原始投資成本149,400仟元。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之交易中，共買入559仟股及賣出500仟股，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股總數為1,074仟股，投資成本減少為149,117仟元，持股比率由0.86%上升至0.91%。

(3) 本集團持股之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及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股總數皆為26,636仟股，持股比率皆為15.84%。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3.31	109.12.31	109.3.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6,358	$1,179,716	$1,137,166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01.01~110.03.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476,672	$797,936	$1,348,252	$43,344	$25,923	$12,648	$147,366	$25,934	$2,878,075
增添	-	2,634	3,396	80	263	-	3,203	12,311	21,887
處分	-	-	(790)	-	(44)	-	-	-	(834)
移轉	-	6,968	10,413	-	165	-	4,586	-	22,1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02)	820	1,072	201	37	(13)	573	(29)	(41)
110.03.31	$473,970	$808,358	$1,362,343	$43,625	$26,344	$12,635	$155,728	$38,216	$2,921,219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360,428	$1,140,390	$37,493	$23,509	$11,705	$124,834	$-	$1,698,359
折舊	-	7,305	15,045	631	322	158	1,883	-	25,344
處分	-	-	(790)	-	(44)	-	-	-	(8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99	903	95	34	(7)	368	-	1,992
110.03.31	$-	$368,332	$1,155,548	$38,219	$23,821	$11,856	$127,085	$-	$1,724,861

	109.01.01~109.03.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9.01.01	$458,046	$744,995	$1,347,222	$41,791	$25,969	$15,348	$142,433	$11,257	$2,787,061
增添	-	908	3,030	-	66	-	1,117	5,811	10,932
處分	-	-	(14,219)	-	(91)	-	(176)	-	(14,486)
移轉	-	-	1,839	-	-	-	-	-	1,8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8,643)	(2,335)	(2,553)	(357)	(231)	(40)	(839)	(3,751)	(18,749)
109.03.31	$449,403	$743,568	$1,335,319	$41,434	$25,713	$15,308	$142,535	$13,317	$2,766,597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	$331,268	$1,095,667	$35,572	$22,720	$13,634	$118,695	$-	$1,617,556
折舊	-	7,535	19,476	730	320	396	2,009	-	30,466
處分	-	-	(14,209)	-	(91)	-	(167)	-	(14,4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244)	(1,775)	(251)	(209)	(16)	(629)	-	(4,124)
109.03.31	$-	$337,559	$1,099,159	$36,051	$22,740	$14,014	$119,908	$-	$1,629,431
淨帳面金額：									
110.03.31	$473,970	$440,026	$206,795	$5,406	$2,523	$779	$28,643	$38,216	$1,196,358
109.12.31	$476,672	$437,508	$207,862	$5,851	$2,414	$943	$22,532	$25,934	$1,179,716
109.03.31	$449,403	$406,009	$236,160	$5,383	$2,973	$1,294	$22,627	$13,317	$1,137,166

(2)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3)本集團民國一一0年及一0九年第一季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產生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9. 短期借款

	110.3.31	109.12.31	109.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621,428	$611,471	$841,446
擔保銀行借款	465,000	380,000	40,000
	$1,086,428	$991,471	$881,446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借款利率區間(無擔保銀行借款)	0.7500%~2.7307%	0.7600%~3.9640%
借款利率區間(擔保銀行借款)	0.5999%~0.6600%	0.9971%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一0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0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143,061仟元、2,246,292仟元及2,323,117仟元。

本集團之擔保銀行借款，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 其他應付款

	110.3.31	109.12.31	109.3.31
應付股利	$186,787	$-	$-
應付薪資與年獎	94,650	120,889	66,479
應付加工費	48,018	47,031	25,882
應付員工酬勞	21,300	14,000	20,700
應付包裝費	20,123	15,717	10,786
應付消耗品費	18,381	10,839	9,668
其他應付費用-其他	73,435	69,266	54,492
合　　計	$462,694	$277,742	$188,007

11. 長期借款

債權人	110.0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王道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92,308	0.9884%	自 106 年 08 月 01 日至 113 年 08 月 01 日，第四年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3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擔保借款	46,000	1.1000%	自 109 年 10 月 30 日至 119 年 10 月 30 日，每 1 個月為一期分 12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35,067	1.3500%	自 103 年 08 月 12 日至 118 年 8 月 12 日，第四年起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29,229	1.3500%	自 99 年 12 月 22 日至 114 年 12 月 22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8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19,000	1.2800%	自 99 年 10 月 07 日至 114 年 10 月 07 日，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52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14,240	1.3500%	自 99 年 03 月 29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8,535	1.3500%	自 99 年 01 月 26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8,550	1.1000%	自 109 年 10 月 30 日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6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5,693	1.3500%	自 98 年 08 月 31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6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258,622		
減：一年內到期	(45,756)		
合　　計	$212,866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王道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92,308	0.9884%	自 106 年 08 月 01 日至 113 年 08 月 01 日，第四年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3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擔保借款	46,000	1.1000%	自 109 年 10 月 30 日至 119 年 10 月 30 日，每 1 個月為一期分 12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36,109	1.3500%	自 103 年 08 月 12 日至 118 年 8 月 12 日，第四年起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30,768	1.3500%	自 99 年 12 月 22 日至 114 年 12 月 22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8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0,000	1.2800%	自 99 年 10 月 07 日至 114 年 10 月 07 日，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52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15,281	1.3500%	自 99 年 03 月 29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9,160	1.3500%	自 99 年 01 月 26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9,000	1.1000%	自 109 年 10 月 30 日至 114 年 10 月 30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6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6,110	1.3500%	自 98 年 08 月 31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6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264,736		
減：一年內到期	(38,655)		
合　　計	$226,081		

債權人	109.0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王道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92,308	1.3161%	自 106 年 08 月 01 日至 113 年 08 月 01 日，第四年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13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39,234	1.6000%	自 103 年 08 月 12 日至 118 年 8 月 12 日，第四年起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35,383	1.6000%	自 99 年 12 月 22 日至 114 年 12 月 22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8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3,000	1.5100%	自 99 年 10 月 07 日至 114 年 10 月 07 日，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52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18,405	1.6000%	自 99 年 03 月 29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11,035	1.6000%	自 99 年 01 月 26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14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債權人	109.0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王道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8,800	1.1681%	自 102 年 08 月 15 日至 109 年 08 月 15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3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灣土地銀行擔保借款	7,360	1.6000%	自 98 年 08 月 31 日至 113 年 08 月 31 日，每個月為一期分 6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彰化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417	1.5000%	自 105 年 07 月 04 日至 109 年 07 月 04 日，每 1 個月為一期分 48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　　計	238,942		
減：一年內到期	(34,872)		
合　　計	$204,070		

上述銀行借款為擔保借款，其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0年及一0九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011仟元及3,969仟元。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一0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0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均為2,00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已發行股數均為155,654,890股，實收股本為1,556,549仟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3,770	$172,729	$250,556
合併溢額	352	352	352
員工認股權	9,836	9,836	9,836
其他	19	19	19
合　　計	$73,977	$182,936	$260,763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提繳稅捐。
B.彌補虧損。
C.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D.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E.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決議盈餘分派案，並報告股東會(註)。

本集團經營電子元件之產業，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為達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又依公司之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集團之股利政策依當年度稅後淨利減除當期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以不低於百分之十以股東紅利方式分配給股東，其中現金股利至少占總發放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惟如當年度稅後淨利未達實收資本額15%時，得不分配盈餘；如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得分派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前項之股東紅利或已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放現金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０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並無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

(註):本集團於一０九年六月十日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盈餘分配案分配順序由「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修改為「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決議盈餘分派案，並報告股東會」。

截至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０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分別決議與擬議民國一０九年度每股股利、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另一０九年六月十日之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０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6,103	$42,211		
特別盈餘公積	(91,242)	132,826		
普通股現金股利	77,827	77,827	每股0.50元	每股0.50元
合　　計	$22,688	$252,864		

另本公司於民國一一０年三月十七日及一０九年六月十二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108,959仟元及77,827仟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0.70元及0.50元。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4)非控制權益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37,449	$35,91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3,366	1,93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65)	(3,147)
期末餘額	$39,650	$34,698

14.營業收入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1,058,943	$703,965
勞務提供收入	2,608	1,681
合　　計	$1,061,551	$705,646

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第一季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110年第一季

	台灣部門	蘇州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669,772	$337,323	$51,848	$1,058,943
提供勞務	1,672	936	-	2,608
合　　計	$671,444	$338,259	$51,848	$1,061,551

109年第一季

	台灣部門	蘇州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472,166	$198,716	$33,083	$703,965
提供勞務	1,520	161	-	1,681
合　　計	$473,686	$198,877	$33,083	$705,646

本集團客戶合約之收入類型皆為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

(2)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0.3.31	109.12.31	109.3.31	108.12.31
銷售商品	$14,269	$34,741	$9,346	$11,229

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3.31	109.3.31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34,741)	$(11,229)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4,246	9,4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	(122)
本期變動	$(20,472)	$(1,883)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無此事項。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中所認列之資產

無此事項。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	$27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一0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0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資訊如下：

(1)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0.3.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1)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424,627	$51,448	$-	$-	$3,908	$479,983
損失率	-%	0%~1%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12)	-	-	(3,908)	(4,120)
帳面金額	$424,627	$51,236	$-	$-	$-	$475,863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1)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88,560	$14,333	$22	$32	$2,431	$405,378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註2)	-	-	-	-	(2,336)	(2,336)
帳面金額	$388,560	$14,333	$22	$32	$95	$403,042

109.12.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1)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30,756	$33,508	$-	$-	$3,949	$368,213
損失率	-%	0%~1%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12)	-	-	(3,949)	(4,161)
帳面金額	$330,756	$33,296	$-	$-	$-	$364,052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1)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60,987	$4,224	$345	$27	$2,434	$368,017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註2)	-	-	-	-	(2,322)	(2,322)
帳面金額	$360,987	$4,224	$345	$27	$112	$365,695

109.3.31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1)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317,471	$31,194	$-	$-	$3,971	$352,636
損失率	-%	1%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61)	-	-	(3,971)	(4,232)
帳面金額	$317,471	$30,933	$-	$-	$-	$348,404

群組二	未逾期	逾期天數				
	(註1)	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366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45,757	$15,956	$1,918	$26	$2,689	$266,346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註2)	-	-	-	-	(2,288)	(2,288)
帳面金額	$245,757	$15,956	$1,918	$26	$401	$264,058

註1：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註2：本群組係依個別客戶評估法計提信用減損損失。

本集團民國一一0年及一0九年第一季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0.1.1	$-	$6,48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40)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匯率差異	-	13
110.3.31	$-	$6,456
109.1.1	$-	$6,51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27
匯率差異	-	(25)
109.3.31	$-	$6,520

16.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2年至50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3.31	109.12.31	109.3.31
土　　地	$8,547	$8,563	$37,818
房屋及建築	15,001	6,610	5,680
運輸設備	1,911	2,299	3,464
合　　計	$25,459	$17,472	$46,962

本集團民國一一0年第一季對使用權資產增添8,983仟元。

(b) 租賃負債

	110.3.31	109.12.31	109.3.31
租賃負債			
流　　動	$5,586	$3,892	$4,950
非 流 動	11,493	4,593	4,385
合　　計	$17,079	$8,485	$9,335

本集團民國一一0年第一季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3)財務成本；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房屋及建築	$1,107	$2,084
土　　地	63	253
運輸設備	388	388
合　　計	$1,558	$2,725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短期租賃之費用	$1,366	$1,845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0年及一0九年第一季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321仟元及4,166仟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變動租賃給付

無此事項。

(b)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無此事項。

(c)殘值保證

無此事項。

17. 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第一季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一一０年第一季			一０九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0,034	$64,407	$144,441	$68,485	$53,730	$122,215
勞健保費用	8,119	4,876	12,995	7,304	4,133	11,437
退休金費用	2,436	1,575	4,011	2,419	1,550	3,969
其他用人費用	5,718	2,832	8,550	5,077	2,618	7,695
折舊費用	19,415	7,808	27,223	23,782	9,736	33,518
攤銷費用	295	730	1,025	343	880	1,223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991人及990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分別以3.01%及0.53%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7,300仟元及1,280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一０九年第一季依獲利狀況，分別以3.15%及1.04%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3,700仟元及1,218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0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4,000仟元及7,000仟元，其與民國一0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0八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0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帳列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1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41	$10,198
租金收入	409	555
其他收入-其他	3,241	2,653
合計	$5,591	$13,406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淨外幣兌換利益	$32,014	$18,9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6,443)	(1,510)
處分投資利益	463	1,3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利益	11	2,142
其他	(300)	(105)
合　　計	$25,745	$20,856

(3) 財務成本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2,627)	$(2,92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6)	(32)
合　　計	$(2,673)	$(2,959)

19.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０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073	$7,073	$(1,359)	$5,71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15	7,715	(1,776)	5,939
合計	$14,788	$14,788	$(3,135)	$11,653

民國一０九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283	$6,283	$(861)	$5,42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612)	(27,612)	4,893	(22,719)
合計	$(21,329)	$(21,329)	$4,032	$(17,297)

20.所得稅

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47,630	$54,52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2,317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利益)	23,371	(68,407)
所得稅費用(利益)	$71,001	$(11,5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59	$8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益	1,776	(4,89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135	$(4,032)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０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０七年度
健和興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申報至民國一０八年度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86,802	$135,8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5,655	155,655
基本每股盈餘(元)	$1.20	$0.87

	110年第一季	109年第一季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86,802	$135,811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86,802	$135,8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5,655	155,655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23	12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55,778	155,775
稀釋每股盈餘(元)	$1.20	$0.87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集團之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鄭有良等共十一人	為本集團之董事及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租賃－關係人

使用權資產

	110.3.31	109.12.31	109.3.31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7,483	$4,683	$3,388

租賃負債

	110.3.31	109.12.31	109.3.31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8,068	$4,749	$3,547

利息費用

	一一0年第一季	一0九年第一季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20	$11

2.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0 年第一季	109 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12,890	$12,766
退職後福利	505	532
合　計	$13,395	$13,298

八、質押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296,103	$296,430	$298,530	擔保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	-	24,260	擔保借款
其他應收款-定期存款	539,417	436,973	125,927	擔保借款
合　　計	$835,520	$733,403	$448,71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一０年與一０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0元及美金1,156仟元。

2.已簽訂尚未完成交易之重大合約：

合約對象	合約標的	合約總價款(含稅)	截至110.03.31日止尚未支付
甲公司	土地	$55,817	$46,312
乙公司	改建工程	92,915	15,020

3.本公司(買方)於民國一０八年十二月與鑫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賣方，以下簡稱鑫鹿公司)及三中企業有限公司(賣方，以下簡稱三中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合約總價為新台幣150,000仟元，本公司已依約逐期給付分期價款共計30,000仟元。依約鑫鹿公司與三中公司應配合本公司進行驗收，惟經多次驗收仍有瑕疵，本公司要求減少價金，但賣方拒履行買賣契約。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０年一月委任律師向台灣彰化地方法院提出訴訟，並於民國一一０年四月開庭，惟因訴訟程序仍在進行中，尚無法評估前述交易可能的結果。

十、重大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數	$249,856	$332,950	$383,6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2,656	385,866	304,9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193,330	2,258,290	2,269,07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485	9,015	9,625
應收票據及帳款	878,905	729,746	612,462
其他應收款	551,347	447,483	141,416

金融負債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86,428	$991,471	$881,44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5,531	99,764	82,83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58,622	264,736	238,942
租賃負債	17,079	8,485	9,335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1)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1%時，對本集團影響如下:

	權益增(減)	(損)益
一一0年第一季	$-	$(16,523)
一0九年第一季	$-	$(21,818)

(2)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1%時，對本集團影響如下:

	權益增(減)	(損)益
一一0年第一季	$-	$(7,109)
一0九年第一季	$-	$(4,85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固定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36仟元及280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或與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０年三月三十一日、一０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０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30.07%、27.96%及22.7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融資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03.31					
短期借款	$1,086,831	$-	$-	$-	$1,086,831
應付款項	105,531	-	-	-	105,531
銀行長期借款	48,247	118,241	60,262	41,235	267,985
租賃負債	6,043	7,653	4,148	-	17,844
109.12.31					
短期借款	$991,838	$-	$-	$-	$991,838
應付款項	99,764	-	-	-	99,764
銀行長期借款	40,610	115,023	72,389	45,055	273,077
租賃負債	4,104	4,830	1,250	-	10,184
109.03.31					
短期借款	$881,446	$-	$-	$-	$881,446
應付款項	82,832	-	-	-	82,832
銀行長期借款	35,331	97,310	85,362	27,783	245,786
租賃負債	5,150	3,146	1,050	-	9,346

衍生金融負債

無此情事。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0年第一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01.01	$991,471	$264,736	$8,485	$316	$1,265,008
現金流量	95,000	(6,114)	(955)	(8)	87,923
非現金之變動	-	-	8,983	-	8,983
匯率變動	(43)	-	566	-	523
110.03.31	$1,086,428	$258,622	$17,079	$308	$1,362,437

民國一0九年第一季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01.01	$941,681	$252,448	$8,772	$757	$1,203,658
現金流量	(60,100)	(13,506)	(2,321)	(29)	(75,956)
非現金之變動	-	-	2,911	-	2,911
匯率變動	(135)	-	(27)	-	(162)
109.03.31	$881,446	$238,942	$9,335	$728	$1,130,451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衍生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０年三月三十一日、一０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０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9.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223,930	$-	$-	$223,930
理財商品	25,926	-	-	25,9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7,937	-	284,719	392,656

民國一０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99,743	$-	$-	$199,743
理財商品	133,207	-	-	133,2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8,097	-	277,769	385,866

民國一０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74,415	$-	$-	$174,415
理財商品	209,202	-	-	209,2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2,069	-	252,922	304,991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第一季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10.1.1	$277,769
110年第一季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950
110.3.31	$284,719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09.1.1	$201,370
109年第一季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1,552
109.3.31	$252,922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一0年三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Chi Rui)	資產評價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446仟元
股票(宏利)	股價淨值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2,401仟元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Chi Rui)	資產評價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378仟元
股票(宏利)	股價淨值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2,400仟元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Chi Rui)	資產評價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414仟元
股票(宏利)	股價淨值比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2,115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無此情形。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0.03.31			109.12.31			109.0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8,378	28.485	$1,662,897	$82,219	28.060	$2,307,073	$72,333	30.195	$2,184,095
人民幣	174,461	4.321	$753,846	149,392	4.297	641,936	123,007	4.234	520,81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9	28.585	$10,548	$83	28.060	$2,332	$77	30.295	$2,333
人民幣	9,824	4.367	42,901	10,304	4.297	44,277	8,329	4.280	35,648

由於本集團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32,014仟元及18,944仟元。

11.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有關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等之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予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集團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受益憑證	柏瑞ESG量化債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2,223.79	$ 88,795	-	$86,604
受益憑證	美國複合收益債	無	〃	53,328.22	29,665	-	28,181
受益憑證	國泰TSMC	無	〃	10,043.07	30,173	-	26,120
受益憑證	復華全球債券基金	無	〃	1,362,579.70	21,563	-	21,439
受益憑證	第一金人民幣	無	〃	359,941.40	18,317	-	18,407
受益憑證	元大NN(L)投資級	無	〃	1,346.04	14,272	-	13,586
受益憑證	復華人民幣	無	〃	175,186.60	9,720	-	9,347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	522,175.80	7,657	-	7,813
受益憑證	其他	無	〃	239,016.38	12,561	-	12,433
理財商品	工行理財商品	無	〃	-	25,926	-	25,926
				小計	258,649		$249,856
				加：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基金	622		
				減：備抵兌換損失	(9,415)		
				合計	$249,856		
股票	宏利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636,109	$372,000	15.84%	$240,144
股票	開曼英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74,000	149,117	0.91%	107,937
股票	Chi Rui (Cayman) Holding Limited	無	〃	2,336,345	44,403	5.29%	44,575
				小計	565,520		$392,656
				減：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72,864)		
				合計	$392,656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以下交易屬個體間之應沖銷交易者，業已調整沖銷。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交易條件	餘額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0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	健和興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	$95,663	9.01%	與一般交易相同	應收帳款 $31,043	0.43%

註一：0 代表母公司，其餘數字代表各子公司。

註二：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健和興端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權)	比率	帳面金額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	K.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P.O.3340,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投資業務	$484,635	$484,635	14,540,500	100%	$1,769,612	$69,628	$68,697	註 2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	JUNG PANG ENTERPRISE LTD.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買賣業	347	347	10,000	100%	8,315	48	48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	DRACO K ENTERPRISES, LLC	2200 Jerrold Avenue, Unit P, San Francisco, California.	貿易買賣業	USD 2,500 仟元	USD 2,500 仟元	2,500,000	100%	30,874	(301)	(301)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	TAIBON HOLDING LIMITED	No.24,Lesperance,Providence Industrial Estate,MAHE Seychelles	財務投資業務	USD 160 仟元	USD 160 仟元	160,000	100%	41,735	3,240	3,240	
健和興端子(股)公司	Ifchic Inc.	2200 Jerrold Avenue, Unit P, San Francisco, California.	網路零售業	USD 2,500 仟元	USD 2,500 仟元	2,500,000	100%	45,996	1,070	1,070	
K.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JIAN BANG (HONG KONG) HOLDING LTD.	SURSON COMM BLDG 140-142 AUSTIN RD TSIMSHATSUI	財務投資業務	HKD 93,610 仟元	HKD 93,610 仟元	93,610,000	100%	1,372,930	64,874	64,874	
K.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K.S.Terminals (Asia) Co.,Ltd	Land No. 58, Survey Page 1384, Tasith Sub-district, Pluak DaengDistrict, Rayong Province, Tailand	生產加工及銷售端子零件	THB 82,000 仟元	THB 82,000 仟元	8,200,000	100%	70,303	(100)	(100)	
TAIBON HOLDINGS LIMITED	K.S.TERMINALS (THAILAND) CO.,LTD.	99/4 Moo 13, Soi Kingkeaw 25/1, Kingkeaw Rd.,Tambol Rajadeva, Amphur Bangplee Samuthprakarn 10940 Thailand	貿易買賣業	THB 4,900 仟元	THB 4,900 仟元	490,000	49%	38,095	6,601	3,235	
JIAN BANG (HANG KONG) HOLDING LTD.	K.S.TERMINALS COMPANY LIMITED VIETNAM	511 Nguyen Oanh Street, Ward 17, Go Vap District, HCM City Vietnam	貿易買賣業	USD 1,000 仟元	USD 1,000 仟元	1,000,000	100%	16,854	(990)	(990)	
JIAN BANG (HANG KONG) HOLDING LTD.	PT.KSTERMINALS TECHNOLOGY INDONESIA	Jl. Dr. Latumenten Raya No.19F RT.007 RW.008 Kel.Angke Kec.Tambora Kota Administrasi Jakarta Barat	貿易買賣業	USD 1,000 仟元	USD 750 仟元	1,000,000	100%	12,957	(409)	(409)	

註1：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有股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指投資公司依其持股比例認列。

註2：含關係人側(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

3.大陸投資資訊：

(1)本集團透過K.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JIAN BANG (HONG KONG) HOLDING LTD.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及3)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健和興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及銷售儀用接插件等新型儀表元器件及精密電子陶磁等	$213,638 (美金750萬元)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13,638 (美金750萬元)	$-	$-	$213,638 (美金750萬元)	100%	$68,182	$68,182	$1,014,162	$370,305 (美金1,300萬元)
健和興電子科技(啟東)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銷售電力電子元器件、汽車零部件、特種陶瓷製品等。	$284,850 (美金1,000萬元)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1,938)	(1,938)	280,98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19,773 (美金1,122.6萬元)	$319,773 (美金1,122.6萬元)	$2,907,941 (註4)

註1：上述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台幣。

註2：依本公司綜合持股比例計算，另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除健和興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係採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外，餘係採自結之同期間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註3：含關係人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消除。

註4：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集團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5：累積投資金額與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之差異如下:

(1)被投資公司日端健和興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108年度清算，原始投資金額美金263.6萬元已匯回至控股公司K.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2)本公司投資Chi Rui (Cayman) Holding Limited 5.29%股份(原始投資金額美金109萬元)，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與大陸轉投資公司間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等有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1、(10)。

4.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０年三月三十一日未有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台灣健和興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台灣、歐洲及美洲市場之銷售業務。
蘇州健和興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大陸市場之銷售業務。
其他部門：該部門負責各部門間的轉調。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成本和財務收益，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

民國一一０年第一季：

	台灣健和興	蘇州健和興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71,444	$338,259	$51,848	$-	$1,061,551
部門間收入	124,893	2,905	-	(127,798)	-
收入合計	$796,337	$341,164	$51,848	$(127,798)	$1,061,551
部門損益	$233,962	$91,099	$8,870	$(72,762)	$261,169

民國一０九年第一季：

	台灣健和興	蘇州健和興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73,686	$198,877	$33,083	$-	$705,646
部門間收入	92,407	1,394	-	(93,801)	-
收入合計	$566,093	$200,271	$33,083	$(93,801)	$705,646
部門損益	$112,540	$43,109	$4,950	$(34,513)	$126,176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三月三十一日、一０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０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台灣健和興	蘇州健和興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110.03.31 部門資產	$7,051,629	$1,154,486	$1,017,592	$(1,989,966)	$7,233,741
109.12.31 部門資產	$6,705,221	$1,110,110	$991,451	$(1,892,751)	$6,914,031
109.03.31 部門資產	$6,249,419	$1,088,430	$835,496	$(1,785,289)	$6,388,056
110.03.31 部門負債	$2,205,061	$140,324	$65,000	$(62,862)	$2,347,523
109.12.31 部門負債	$1,871,486	$169,508	$50,067	$(48,214)	$2,042,847
109.03.31 部門負債	$1,590,638	$140,194	$59,790	$(96,045)	$1,694,577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本集團民國一一０年及一０九年第一季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